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编号：临 2023-058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88.58%股权、中船海为（新疆）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洛阳双瑞风电叶片有限公司 44.64%少数股权、中船重工（武汉）凌久电气有限公司 10%少数股权，并拟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0 号）。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89,513,675 股股份、向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发行 44,257,514 股股份、向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30,715,032 股股份、向中船海为高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56,525,805 股股份、向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5,934,735 股股份、向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5,202,599 股股份、向中船凌久科技投资（武汉）有限公司发行 17,617,658 股股份、向重庆华渝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4,174,809 股股份、向中国船舶集团汾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5,920,796 股股份、向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4,440,597 股股份、向重庆川东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1,998,268 股股份、向重庆江增机械有限公司发行 1,332,179 股股份、向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发行 1,332,179 股股份、向重庆红江机械有限责

任公司发行 1,332,179 股股份、向中船重庆液压机电有限公司发行 1,110,149 股股份、向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888,119 股股份、向中国船舶集团长江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888,119 股股份、向重庆中金科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0,918,568 股股份、向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57,727,478 股股份、向江苏建泉航天工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8,484,985 股股份、向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37,573,973 股股份、向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发行 28,863,738 股股份、向前海中船(深圳)智慧海洋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7,143,930 股股份、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35,751,951 股股份、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8,419,824 股股份、向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5,986,151 股股份、向王启民发行 2,664,358 股股份、向陈焯熙发行 1,332,179 股股份、向姚绍山发行 1,332,179 股股份、向高毅松发行 888,119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同意你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 亿元的注册申请。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5 日